专项计划一

产业自主创新能力专项

一、主要支持方向和重点

以提高自主创新能力、加快培育新动能，优化产业结构和动力转换为目标，针对工程中心（实验室）自主创新能力的薄弱环节，强化工程化研究、实验验证设施的建设，进一步完善有利于技术创新、成果转化的产学研合作机制，有效搭建产业与科研之间的“桥梁”，加快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的研究开发步伐，促进科研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，加速产业技术进步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国家地方联合、省级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所在单位为申报主体。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 重点支持认定以来未安排资金支持的平台能力建设项目；省级工程研究中心(工程实验室)重点支持认定以来未安排资金支持或专项资金支持项目已于2019年6月30日前完成验收的平台能力建设项目。项目须由平台负责人申报。每个申报部门申报不超过3个项目，省部共建单位申报项目不超过15个项目。

三、支持标准

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（工程实验室）自主创新平台预计支持资金50-100万元/项；省级工程研究中心（工程实验室）能力建设预计支持资金20-50万元/项，不要求项目承担单位配套资金。

四、项目实施期限

2年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申报材料包括项目资金申请报告、相关证明材料、拟申请省级财政资金使用预算及明细、项目申报单位关于项目真实性及合法性的审核意见。

六、附件

（1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封面格式

（2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写提纲

（3）承诺书样式

附件（1）

吉林省产业自主创新能力项目资金申请报告

项目名称：

领域方向：

承担单位：（盖章）

地 址：

申 报 人：

联系电话:（手机）

申报部门:

申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

附件（2）

产业自主创新能力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编写提纲

一、申请单位情况。申请单位涉及的行业领域、其主要研制领域在国内所处的位置；申请单位在本领域技术创新中的作用和竞争力；申请单位研发实验基础条件、技术带头人和技术团队。银行信用等级，生产性企业应附加销售收入、利税、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等内容。

二、项目建设的意义和先进性。目前项目申请单位研发实验条件存在的主要差距，拟建设的研发条件的先进性、适用性，对突破关键技术、开展前瞻性研究的支撑作用，对推进行业技术进步的作用。

三、建设方案。主要建设内容、方向、目标及任务；具体建设方案（包括技术方案、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及合理性）；形成的研究开发、成果转化、实验验证、设计仿真、工程试验等技术设施的主要作用、功能、任务、水平；项目单位现有的支持配套条件；建设地点；建设工期及进度安排；项目建设管理。项目申报书的研究内容、考核指标等应合理、明确、可考核；如果项目列入计划，将作为签订任务书、验收的依据，原则上不得更改；依据项目支持发表的论文需要标注任务书编号。

四、补助资金使用方案及资金预算。

五、项目经济社会效益及风险分析。

六、项目负责人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及附件真实性出具承诺书（签字），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内容及附件出具真实性、合法性审核意见(盖章）。

七、未承担本专项声明或已通过验收证明。